

证券代码：003040

证券简称：楚天龙

公告编号：2021-010

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8,000.00万元（不含利息收入）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用于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09号）核准，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8,393,115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62元，募集资金总额362,176,191.3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7,980,691.30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04,195,5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3月15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115号），确认了以上事项。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规模
1	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卡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17,805.88
2	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智能交互信息系统基地建设项目	-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规模
3	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4,613.67
4	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
5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合计	30,419.55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合计人民币 30,419.55 万元，其中 8,000.00 万元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三、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计划，公司拟将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 8,000.00 万元（不含利息收入）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用于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四、公司履行的内部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实施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五、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计划，公司将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 8,000.00 万元（不含利息收入）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用于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将“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并严格按照披露文件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用于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实施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可以满足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促进主营业务持续稳健发展。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 8,000.00 万元（不含利息收入）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用于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实施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实施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4月13日